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类别	建议
1 名称	博罗县博师高级中学-学生宿舍2栋宿舍区新建台阶步梯项目工程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
2 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博罗县博师高级中学 地址：博罗县博师高级中学（博罗县罗阳街道办博师路一号） 联系电话：13928390763 联系人：陈老师
3 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设计服务
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 2. 设计单位必须取得国家住建部核发的《工程设计单位资格证书》，专业为建筑，乙级或以上设计资质。
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. 项目情况：本项目为博师高级中学宿舍区域新增台阶踏步工程，涉及新建内容有，新建区域的乔木迁移，新建混凝土台阶踏步，新增照明灯具，新建楼梯扶手，新增楼梯区域排水管道，绿化草皮恢复等，工程造价估算10万元。 2. 服务类型：工程设计，服务要求：施工图设计，进度要求：一次性交付，数量：施工图纸4份（CAD 格式和PDF 格式）的电子文件（刻录到光盘），质量要求：符合国家建筑规范要求，后续服务：在施工过程中配合施工单位解决现场图纸答疑等服务要求。
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以合同约定为准 2. 提供服务的方式：按合同约定及业主要求 3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博罗县博师高级中学
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，服务金额最低为 2800 元，最高为 3500 元，以最终中选方案金额为准。 3. 计价标准：参照市场收费标准，根据建设部和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联合发布的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（2002 年修订本）
8 服务时间	以合同约定为准
9 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

	类别	建议
		合格的处理（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具体在合同中给予明确
11	违约责任	具体在合同中给予明确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式解决。——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，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，该条款无效。</p>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1-10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